亚尼河水库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亚尼河水库工程监理服务项目(项目名称)已由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玉溪市水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亚尼河水库工程可行性研究调整报告的批复》玉发改农经复〔2024〕6号、《玉溪市水利局关于亚尼河水库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玉水规财〔2024〕6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玉溪市工业信息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1〕非债务资金:非债务资金共25374.47万元,占项目静态投资 34.25%,占项目总投资 31.67%,其中非债务资金承担全部的流动资金共131.30万元,用于建设投资的非债务资金为 25243.17万元。非债务资金构成为 21300 万元特别国债与 4074.48 万元的地方政府配套出资。其中项目资本金不低于项目总投资的 20%,由地方政府配套出资不少于总投资的 5.5%及特别国债资金 2.13 亿元组成,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也可以承担 50%的资本金需求。(2)银行贷款:银行长期贷款共 54734.60万元,占总投资 68.33%,其中用于建设投资 48838.19 万元,建设期利息 5896.41 万元(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玉溪市工业信息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建设地点: 玉溪市新平县。
- 2.2 项目建设规模及工程主要建设任务: (一)工程建设主要任务为解决扬武镇农业灌溉用水及向云南绿色钢城提供集镇生活、工业供水。项目设计年供水量 2308 万立方米,其中:农业灌溉供水 1011 万立方米、集镇生活供水 299 万立方米、工业供水 998 万立方米,保障扬武镇大开门片和扬武片的 2.41 万亩耕地灌溉用水、6 万人口集镇生活用水和绿色钢城工业用水。(二) 2020 年为现状基准年,2035 年为设计水平年;同意集镇生活及工业供水设计保证率采用 P=95%,灌溉设计保证率采用 P=75%。(三)设计水平年供需平衡分析。设计水平年供水区总需水量为 2359 万立方米,其中生活需水 299 万立方米,工业需水 998 万立方米、农灌需水 1062 万立方米;亚尼河水库设计供水量为 2308 万立方米,缺水量为 51 万立方米,水资源供需基本平衡。(四)兴利和洪水调节计算成果。死水位 1202.7 米,死库容 657.5 万立方米;正常蓄水位 1222.0 米,正常库容 2157 万立方米,兴利库容 1499 万立方米;校核洪水位 1228.6 米,总库容 2996 万立方米,最大下泄流量 703 立方米/秒。(招标人保留对建设内容及工程主要建设任务调整的权利)。
- 2.3 招标范围: 亚尼河水库工程监理服务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监理合同范围内的施工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变更控制、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合同管理、资料管理、组织协调,受委托负责项目施工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和工程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等。具体工作内容以招标人实际委托的为准。
- 2.4 监理服务期限: 监理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为期 48 个月至验收结束,全部竣工验收备案完成,保修期内质量问题处理完毕。
- 2.5 质量标准:严格执行《水利工程施工监理规范》、《建设工程监理规范》、《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云南省、地方及国家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认真、全面履行《监理合同》及监理服务承诺,确保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

2.6 标段划分: 本项目作为一个标段进行招标。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成立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
- 3.2 资质要求: 投标人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具备以上任一资质)。
- 3.3 财务要求:提供最近一年(2022年或2023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无需审计)。
- 3.4 信誉要求: 1、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而导致无法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 2021 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法违约的记录,由投标人提供相关承诺(若投标人有以上情况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的落款时间为准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落款时间为准)。2、投标人未被列入: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内,由投标人提供相关承诺。
- 3.5 总监理工程师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全国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或中国水利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水利工程)执业注册证书。
- 3.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除总监理工程师以外,至少配备 5 名水利水电专业监理工程师,以上人员需登记(注册)在投标单位。
 - 3.7 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要求:满足施工监理抽检需要。
 -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时间: 2024年03月28日至2024年04月07日(北京时间)。
- 4.2 地点: 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
- 4.3 方式: 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选择地区: "玉溪市",进入"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使用企业数字证书 (CA)进行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 5.1 时间: 2024 年 <u>04</u>月 <u>19</u>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 5.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网址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地区:"玉溪市",进入"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的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 5.3 开标参与方式: 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在【网上办事】专栏-点击【在线开标】进入网上开标大厅。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玉溪市工业信息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康井路34号

联系人: 刘师

联系电话: 0877-2665645

招标代理机构: 玉溪和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玉溪市红塔区秀山西路15号沙坝商务楼A幢三楼A-3-1号

304000054

联系人:王镜凇、王蕾

电话: 0877-2685387、15187747956

8. 本次招标的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部门: 玉溪市水利局

监督投诉举报电话: 0877-2025388

投诉举报专用邮箱: ysz2025388@163.com

<u>2024</u>年<u>3</u>月28日